



2026 年市级福彩公益金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文件编号: XJHFZC(2026)-044)

采购人: 克拉玛依区民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 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5 月



目 录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1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	23
第四章、合同条款	23
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45
第六章、评审标准（综合评分法）	58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

2026年市级福彩公益金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疆政府采购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6月03日上午10:3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XJHFZC(2026)-044

项目名称：2026年市级福彩公益金

项目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600000

最高限价（元）：100000,100000,100000,100000,100000,100000

采购需求：完成2026年市级福彩公益金项目合同条款、项目采购需求、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及义务

标项一

标项名称：天山路街道社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项目 标项1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00000元

单位：批

简要规格描述：具体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备注：无

标项二

标项名称：昆仑路街道社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项目 标项2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00000元

单位：批

简要规格描述：具体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备注：无

标项三

标项名称：迎宾街道社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项目 标项3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00000元

单位：批

简要规格描述：具体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备注：无



标项四

标项名称:小拐乡、古海街道社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项目 标项 4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00000 元

单位:批

简要规格描述:具体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备注:无

标项五

标项名称:2026 年婚姻家庭辅导项目 标项 5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00000 元

单位:批

简要规格描述:具体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备注:无

标项六

标项名称:克拉玛依区“温暖金秋 敬老同行”敬老月系列活动项目 标项 6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00000 元

单位:批

简要规格描述:具体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备注:无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壹年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一)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 (三)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 年 05 月 2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02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3.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或者点击采购公



告底部潜在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页面跳转后登陆，直接获取采购文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6月03日上午10:30（北京时间）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区迎宾街道经四街220-1号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1608室）

五、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2026年06月03日上午10:30（北京时间）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区迎宾街道经四街220-1号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1608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项目，供应商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线上申领，或前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迎宾路75号（中国银行大厦10楼营业部）或新疆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大庆东路3039号（市民服务中心三楼大厅）进行线下办理。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

2、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磋商，应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供应商应在磋商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递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或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供应商应使用最新版本的CA驱动和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电脑配置满足win7+64位以上操作系统（不能用mac或者linux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5、供应商应当在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6、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磋商时间后30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响应。解密与加密响应文件须使用同一个CA。

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3、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克拉玛依区民政局

地 址：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光明东路 14-18 号

联系方式：0990-624550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克拉玛依区迎宾街道经四街 220-1 号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 1608 室

联系方式：1769972060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加尼亚 、程昊、（采购代理机构）

电 话：17699720608、18699009299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规定
1	项目名称：2026 年市级福彩公益金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XJHFZC(2026)-044
2	采购人：克拉玛依区民政局 地 址：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光明东路 14-18 号 联系人：李麟、韩淑娟、彭圆俊 联系电话：0990-6245503
3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克拉玛依区迎宾街道经四街 220-1 号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 1608 室 联系人：加尼亚、程昊 联系电话：17699720608、18699009299
4	响应文件有效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日历日）
5	采购人不统一组织考察，各供应商自行对采购项目进行考察。 供应商如有疑问，于 2026 年 05 月 26 日 19:00 前将有关疑问以扫描件形式（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发送到邮箱：2431487982@qq.com，采购人将对所提疑问以书面形式发至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每位供应商。 书面提问截止时间：2026 年 05 月 26 日 19:00 电 话：17699720608、18699009299、15701983622 联系人：加尼亚、程昊
6	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 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应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 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或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供应商应使用最新版本的 CA 驱动和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电脑配置满足 win7+64 位以上操作系统（不能用 mac 或者 linux 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



	<p>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p> <p>5. 供应商应当在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p> <p>6.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6 年 06 月 03 日 10:30-11:00）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响应。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p>
7	<p>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06 月 03 日上午 10:30（北京时间）</p> <p>递交响应文件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p> <p>电话：17699720608、18699009299</p> <p>联系人：加尼亚、程昊</p>
8	<p>采购预算：600000.00 元</p> <p>最高限价</p> <p>标项一：100000.00 元</p> <p>标项二：100000.00 元</p> <p>标项三：100000.00 元</p> <p>标项四：100000.00 元</p> <p>标项五：100000.00 元</p> <p>标项六：100000.00 元</p> <p>投标人超过上述采购预算（最高限价）按无效标处理。</p>
9	<p>采购代理费：由各标项中标供应商支付，本项目采购代理费为：每个标项 15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元整）</p>
10	<p>本项目可兼投可兼中，从第一标项开始评审；每个供应商最多只能中标 2 个标项。各供应商的评审得分由高至低排序，评审得分排列前 3 名的供应商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前 1 名为中标单位。如供应商中标 3 个及以上标项时，应按标项顺序自动放弃第 3 个及以上标项中标资格，顺延该标项的第 2 名供应商为中标单位。</p> <p>每个标项的投标文件需根据本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单独制作。</p>
11	<p>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若放弃响应的，需将弃标函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如影响开、评标工作正常进行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责任。</p>

A 说明

1、适用范围及磋商依据

1.1 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 2026 年市级福彩公益金项目的采购。



1.2 磋商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及有关法律、法规。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克拉玛依区民政局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甲方”。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具备资格并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法人，供应商若中标，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乙方”。

2.4 “采购文件”系指由采购人向供应商发出的本采购项目的全部文件（包括修改文件、项目采购需求、补充文件、答疑纪要、各种通知和附件等）。

2.5 “响应文件”系指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服务”系指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中标供应商为保证完成2026年市级福彩公益金项目的采购应承担的所有工作，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采购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及责任和义务。

2.7 凡提及的“天、日期、星期、月份和年份”系指公历日历的日历天、日期、星期、月份和年份。

3、采购范围及服务期限

3.1 采购范围：完成2026年市级福彩公益金项目合同条款、项目采购需求、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及义务。

3.2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壹年

4、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

4.1 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中的供应商资格要求。

4.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4 在单一品目的货物采购中，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产品有多家供应商参加磋商，只能按照一家供应商计算。



4.5 同一分包的货物，制造商参与磋商的，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磋商。

5、回避。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5.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5.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5.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5.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采购人员是指采购人内部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项目的负责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活动的负责人。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相关人员是指磋商小组成员。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6、实地考察和费用

6.1 实地考察

采购人不组织统一实地考察。供应商须对采购项目的现场及采购项目所涉及的国家、自治区、克拉玛依地区、相关部门等与此相关的政策进行充分的调查、研究，参观并考察项目情况及其周围环境（包括当地气候条件及自然环境等）以取得所有与准备磋商和实施磋商有关的必要资料及信息。实地考察所发生的任何费用均由供应商自理。

6.2 参与磋商费用

6.2.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磋商准备和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供应商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6.2.2 供应商在磋商准备、实地考察和磋商的全过程中，如果发生人身伤亡、财物或其它任何损失，不论何种原因所造成，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7、法律适用

7.1 本次磋商活动及由本次磋商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8、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8.1 供应商若中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是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的依据且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8.2、技术资料

8.2.1 供应商确认采购人提供的技术资料（详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存在缺项、漏项或计算误差，应在前附表第5项规定的提问截止时间前，以书面方式向采购人提出。供应商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对采购人提供的技术资料提出异议，视为供应商已认可采购人提供的资料包含了所需的技术资料全部内容。

8.3、磋商报价

8.3.1. 采购范围、本磋商文件及合同约定等完成本采购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人工费、调研、勘察、用车、差旅、税金等所有相关费用）。

8.3.12 供应商认为需包含的其它费用。

B 磋商文件

9、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9.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对2026年市级福彩公益金项目磋商程序、合同条款进行说明。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六章 评审标准（综合评分法）

9.2 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中文编印，以中文文本为准。

9.3 除非有特殊要求，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单独提供采购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条件或若中标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9.4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供应商利用的资料，供应商对此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自行负责。

10、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10.1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5条”以书面形式（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送达至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或发至邮箱：2431487982@qq.com。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



发至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每位供应商。答复中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10.2 如果上述答复涉及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或补充，则它将被视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凡原先所发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内容与答复中的内容不一致之处，以最后书面答复为准。任何电话或口头咨询和答复的意思解释均不具有法律约束力。

11、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和补充

11.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 5 日前的任何时候，采购人可主动地或依据供应商要求澄清的疑问而修改、补充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修改和补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发至新疆政府采购网，修改和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11.2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和/或补充，采购代理机构可延长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但至少应当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每位供应商。

11.3 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作出的澄清、修改在政采云平台内进行披露，请供应商及时关注并获取相关资料。因登记有误、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供应商未及时获取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且有关的采购活动继续有效进行。当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进行其他答复等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C 响应文件的编写

12、响应文件的编写

12.1 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章、节、条款、格式等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合同条款后编制响应文件。

13、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3.1 响应文件及供应商和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文件和来往函件，应以中文书写。供应商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原文）打印的资料，但必须翻译成中文，当原文和译文（中文）之间存有差异和/或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3.2 除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项目采购需求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它计量单位）。如供应商采用其它计量单位，需事先得到采购人的同意。



14、响应文件的组成：（以下响应文件格式详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14.1 资格证明文件（后续供应商在线制作响应文件时需对资格审查项进行逐一关联响应）

资格证明文件应简要客观反映企业面貌，使采购人对其有感性的了解，必须如实提供，如发现失实之处将影响其成交。资格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供应商对照第六章“1、资格性审查”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封面

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详见文件格式1）；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详见格式2）；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格式3）；
4. 有效期内的三证合一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5.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详见格式4）；
6. 诚信声明（详见格式5）；
7. 提供（2024年或2025年）财务审计报告/报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
8.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格式6）；
9.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7）；
10.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附复印件）；
1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相关截图；

14.2 商务部分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响应函（详见格式8）；
2. 商务报价一览表（详见格式9）；
3. 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表，并附业绩证明资料（复印件）（详见格式10）；
4.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14.3 技术部分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项目管理、服务及其它人员情况表（详见格式11）
2.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文件资料及评分表需要提供的资料

特别说明：



①上述各种证件、证书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未按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者，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无效。

②供应商应如实提供资料，并保证真实可靠，不得弄虚作假。如供应商隐瞒事实真相、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取消该供应商的投标资格，若中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③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各供应商应对照“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及“第六章 评审标准（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关的证明资料。

15、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本章“14、响应文件的组成”中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文件格式可参考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若表格的栏目设计不够，供应商可按照同一格式自制表格填写；未提出的格式，供应商应自行拟定格式佐证响应。

16、商务报价

16.1 供应商的商务报价应是为采购人提供全部服务，以及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约定的所有费用的总和。

任何因供应商忽视或误解采购范围、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合同条款和项目现场情况，若中标，采购人将不予批准由此而产生的索赔或供货期延长申请。

商务报价中不得包含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其他内容。

16.2 商务报价总价应包括的内容和计价因素

(1) 完成 2026 年市级福彩公益金项目的采购应承担的所有工作，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采购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及责任和义务。

(2) 供应商根据对本磋商文件、技术规范和标准、项目采购需求、合同条款的理解，应达到的技术指标、检验及验收标准等要求，结合市场情况进行商务报价。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合同执行期内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等因素对商务报价的影响。

16.3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所附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商务报价一览表。供应商应对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

16.4 供应商若中标，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合同执行期间予以价格调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将被认为是非响应而予以拒绝。

17、商务报价货币

17.1 商务报价一览表和响应文件中的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RMB）填报。



18、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8.1 供应商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

19、提供的服务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

19.1 供应商须提交证明其拟供服务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9.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及设备清单和所提供服务的详细说明；

19.3 供应商应逐条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采购需求、合同条款等进行仔细阅读，提出自己提供的服务是否对其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20、响应文件有效期

20.1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日历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比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而予以拒绝。

20.2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效期届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供应商的同意延长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21、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响应文件采用电子文档。响应文件中应按照采购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若供应商对响应文件做必要修改或澄清，则应在修改或澄清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指与当事人全称相一致的电子签章或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D 响应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19、响应文件递交的方式

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标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需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6 条、第 7 条）

投标截止时间以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供应商成功上传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后，可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



20、迟交的响应文件

拒绝接收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

21、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有效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要求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E 磋商、评审、确定中标供应商

28、磋商会议及磋商小组

28.1 采购人在本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会议。

28.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财政部门及有关监督部门可视情况派员现场监督。

28.3 本次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 CA 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开标前供应商完成设备测试，保证摄像头及麦克风正常使用。自开标时间起至评标结束，供应商须登录新疆政府采购平台并保持网络畅通，随时答复评标委员会的疑问。若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由此产生的后果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28.4 响应文件的解密：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6 年 06 月 03 日 10:30-11:00）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2026 年 06 月 03 日 10:30-11:00）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响应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6 条）

28.5 供应商应在开启报价 20 分钟内进行签字确认。

28.6 开标完毕，进行下一步评标。

28.7 磋商小组成员组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组建，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磋商小组将负责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磋商、评审，确保磋商、评审过程公正、合法、保密，



并向采购人推荐中标供应商。

29、磋商

29.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供应商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供应商代表及专业技术人员参与磋商。供应商所作的重要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予以补充，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署，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但不得对磋商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和其他信息。

29.2 在磋商小组与各供应商进行了相同轮次的磋商后，为了更好地实现采购目标，磋商小组可以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但涉及实质性变动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收到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通知后，可以决定是否继续参加磋商活动。

29.3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9.4 竞争性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小组在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9.5 竞争性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整修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整修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9.6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9.7 磋商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依靠任何外部证据，但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除外。

29.8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

30、评审

30.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30.2 磋商小组将对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和比较。对技术要求、价格等进行比较，并与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采购需求和采购人的实际需要进行比较和评价。



30.3 商务报价错误的修正

如果发现商务报价存在计算或表达上错误，则按下列原则进行修正：

(1) 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2) 单价与工程量的乘积与总价之间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若单价有明显小数点错位，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0.4 磋商小组将按第 30.3 条原则修正商务报价，并要求供应商进行确认。确认后的报价和文件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并以修正后的报价作为评审的依据。

31、响应文件的澄清

31.1 为有助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有权随时请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对澄清问题的书面答复应有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最后报价或响应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31.2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评审过程中应保证随时接受磋商小组质询。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因故不能接受质询，其响应文件仍有效，但应视为供应商已默认磋商小组对缺席的质询所作出的结论。

31.3 磋商小组允许供应商通过澄清答复修正其最后报价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范的地方，但这些修正不能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关名次排列。

31.4 如果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规格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合同条款等提出偏离意见或澄清，将视同供应商同意上述文件的全部条款和要求。

32、重大偏离

重大偏离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采购范围、供货期、质量和性能等，或者实质上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或减轻了供应商的义务。纠正或承认这些偏离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供应商合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33、无效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磋商小组评审后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3.1 供应商的商务报价高于采购项目预算；

33.2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的；

33.3 出现重大偏离的；

33.4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未能实质性响应；

33.5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



相关法律法规及竞争性磋商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作无效响应的其他情形。

34、评审标准

34.1 本项目评审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34.2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34.2.1 登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址：shixin.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查询。（如查询到该公司信息，说明该公司为失信被执行人），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34.3 响应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34.3.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条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34.3.2 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4.3.3 澄清有关问题。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4.3.4 比较与评价。磋商小组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均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4.3.5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两轮（若有）以上报价的，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产品及其服务质量的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磋商小组应当对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不允许进入综合评分，并书面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34.4 本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34.5 评审分值：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部分分值为 10 分，其余部分分值为 90 分。具体评标方法详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本次招标并不一定以最



低价中标。

34.6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34.6.1 各供应商的评审得分由高至低排序，评审得分排列前3名的供应商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34.6.2 评分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4.7 磋商小组复核。磋商小组评分汇总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进行评审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资格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重点复核。

34.8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及有关规定确定中标供应商。

35、采购人依法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供应商的权力

采购人保留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的任何时候依法接受或拒绝任一或所有供应商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供应商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36、中标通知书

36.1 采购人确定中标供应商后，及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程序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6.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7、纪律与保密事项

37.1 凡参与磋商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磋商的其他情况。

37.2 领取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它相关资料者，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磋商以外的任何用途。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技术资料 and 所有其它资料，均视为保密资料，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37.3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串通磋商，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参与磋商或者以其它任何方式弄虚作假骗取参与磋商；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如果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7.4 供应商不得在磋商过程中互相串通、结盟、损害磋商的公正性和竞争性，或以任何方式影响其他供应商参与正当磋商。扰乱磋商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如供应商在磋商过程



中互相串通，一经查实，将取消磋商资格。

37.5 磋商之日起直至授予中标供应商合同为止，凡属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有关的资料和中标供应商的推荐情况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37.6 从磋商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供应商试图向磋商小组、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采购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37.7 除供应商被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外，从磋商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期间，供应商不得就与其响应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磋商小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采购人联系。

37.8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供应商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或其他有关人员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索取评审过程的资料。

F 授予合同

38、授予合同标准

38.1 本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 34 条所确定中标供应商。

39、签订合同

39.1 中标供应商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供应商不得要求订立背离本响应文件合同条款等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9.2 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含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及答疑纪要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9.3 采购人如不按本须知 39.1 条规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或者采购人、中标供应商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由监督管理部门责令其改正。

39.4 中标供应商如不按本须知 39.1 条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按违约处理，采购人将有权取消中标供应商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还应当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9.5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名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并组织重新选定的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签订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0、合同的签订准则

40.1 合同签订必须由采购人、中标供应商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法人公章后方能生效。



40.2 合同转包（实质性要求）

本采购项目严禁中标供应商将任何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中标供应商将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采购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采购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

中标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41、验收

41.1 本项目采购人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克拉玛依市政府采购项目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克财发〔2016〕9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G 询问、质疑、投诉

42、询问

42.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3、质疑

43.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质疑文件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书面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43.2 供应商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指标、参数、评分标准有质疑，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按相关规定做出答复或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为答复。供应商如对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有质疑，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由采购代理机构按相关规定作出答复。

43.3 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自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4 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提出质疑。

43.5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财政部发布了《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两范本指供应商提出质疑、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提交的质疑函、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下载路径：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包括座机、手机、传真



号码等)；

(2) 质疑项目的名称、项目编号、包号、采购公告发布时间、递交响应文件或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具体条款，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如涉及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起质疑的日期；

(7) 质疑文件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8) 供应商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43.6 质疑供应商是指直接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未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或在采购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43.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44、投诉

44.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44.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5、诚实信用

45.1 供应商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处理。

H 义务、工作纪律

46、磋商小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 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 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 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 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以及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

(五) 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竞争性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六) 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预的情况；

(七) 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八)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47、磋商小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规定的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活动。发现参加了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活动，须主动提出回避，退出评审；

(二) 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三) 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明示或暗示供应商在澄清时表达与其响应文件原义不同的意见，不得以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修改或者细化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违规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 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 评审现场服从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管理，接受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 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代理机构的请托。



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

标项 1：天山路街道社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项目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意见》《关于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中办发〔2016〕46 号）等文件要求，聚焦基层社区治理需求，培育扶持社区公益性、服务性、互助性社会组织，提升社区社会组织规范化运营和专业服务能力，推动社区社会组织深度参与基层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夯实基层治理社会组织支撑，特制定本项目需求。

一、服务目标

（一）培育扶持辖区公益性、服务性、互助性社区社会组织，增强基层服务力量，引导其聚焦社会救助、养老、儿童等领域，为弱势群体提供专业服务，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

（二）通过培训、微创投大赛等多元举措，提升社区社会组织的策划管理、项目开发、资源链接等专业能力，推动其能力持续增长，实现规范化、专业化发展。

（三）引导社区社会组织在“五社联动”框架下开展各类公益服务活动，培育优秀社区社会组织发挥示范作用，提升社区治理实效，助力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社会治理格局。

二、服务范围

本项目服务对象为克拉玛依区天山路街道（乡）、社区辖区内的社区社会组织，同时覆盖社区社会组织负责人、骨干成员及各街（乡）、社区负责社会组织培育工作人员。

三、服务内容

1. 社区社会组织培训：

提升社区社会组织活动策划、活动统筹、财务管理、资源链接等方面的能力，促进社区社会组织自身的建设和发展。项目周期内开展培训 1 天，服务不少于 20 人次。

2. 社区社会组织大讲堂：



通过大讲堂的形式，开展经验交流、优秀项目分享、案例分析等活动，搭建社会组织交流平台，打造集交流，学习，开展大讲堂 1 场，受益不少于 10 人次。

3. 社区社会组织公益“微创投”大赛：

为提升社会组织从业人员专业技术各项能力在全区开展公益项目创投大赛 1 场，在赛前对社会组织进行项目撰写、研发、路演指导等赋能提质培训，从而提升社会组织项目开发、设计、获取资源和资金支持的能力。赛后按大赛评分由高到低确定前 6 个项目为扶持项目。对于扶持扶持的服务项目分别给予资金，支持项目实施并提供项目全程指导服务和督导。项目周期内开展公益创投 1 场次。

4. 社区社会组织公益服务活动：

在“五社联动”框架下，围绕公益慈善类、生活服务类、文体活动类开展为民服务、公益慈善、邻里互助、平安建设等各类公益服务活动，提高社区治理实效。开展社区社会组织公益服务活动 3 场。

5. 培育优秀社区社会组织：

指导街道（乡）、社区（村）孵化基地（站）运用“老带新”的方式，让成熟的社区社会组织与新培育的社区社会组织形成“一对一”帮扶，培育优秀社区社会组织 1 家。

四、具体要求

（一）服务队伍建设

承接主体需配备专职社工及专业服务人员，组建一支具备社会组织管理、社会工作、项目策划、财务管理等专业能力的服务队伍，确保项目服务的专业性和连续性。

定期开展服务队伍内部培训和督导工作，提升人员的专业素养和服务能力，集体内部督导培训次数不少于 4 次。

（二）服务台账管理

建立健全项目各类服务台账，包括培训服务台账、活动开展台账、孵化培育台账、经费使用台账等，做到各类服务资料有记录。



规范档案管理，及时整理归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类资料，包括活动通知、实施方案、签到表、简讯、照片、视频、总结报告等。

（三）服务质量要求

各类培训、大讲堂活动需贴合社区社会组织实际需求，课程设计科学、师资专业，参训人员满意度不低于90%；其他服务活动需组织有序、服务效果良好，参与度和满意度不低于90%；优秀社区社会组织培育需做到靶向精准，培育对象规范化水平和服务能力有明显提升，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培育经验。

（四）资金使用要求

严格按照项目预算经费10万元规范使用资金，资金专款专用，全部用于本项目的实施，依法依规进行财务管理，严格执行财务制度，做到账目清晰、票据规范，主动接受民政、财政、审计等部门的资金监督检查。

（五）工作推进要求

承接主体需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明确各阶段工作任务、时间节点和责任人，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项目按时完成率达到100%。

定期向克拉玛依区民政局报告项目实施进度、服务开展情况等，遇重大问题及时请示汇报，配合民政部门做好项目备案、督导检查等相关工作。



标项 2：昆仑路街道社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项目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意见》《关于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中办发〔2016〕46 号）等文件要求，聚焦基层社区治理需求，培育扶持社区公益性、服务性、互助性社会组织，提升社区社会组织规范化运营和专业服务能力，推动社区社会组织深度参与基层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夯实基层治理社会组织支撑，特制定本项目需求。

一、服务目标

（一）培育扶持辖区公益性、服务性、互助性社区社会组织，增强基层服务力量，引导其聚焦社会救助、养老、儿童等领域，为弱势群体提供专业服务，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

（二）通过培训、微创投大赛等多元举措，提升社区社会组织的策划管理、项目开发、资源链接等专业能力，推动其能力持续增长，实现规范化、专业化发展。

（三）引导社区社会组织在“五社联动”框架下开展各类公益服务活动，培育优秀社区社会组织发挥示范作用，提升社区治理实效，助力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社会治理格局。

二、服务范围

本项目服务对象为克拉玛依区昆仑路街道（乡）、社区辖区内的社区社会组织，同时覆盖社区社会组织负责人、骨干成员及各街（乡）、社区负责社会组织培育工作人员。

三、服务内容

1. 社区社会组织培训：

提升社区社会组织活动策划、活动统筹、财务管理、资源链接等方面的能力，促进社区社会组织自身的建设和发展。项目周期内开展培训 1 天，服务不少于 20 人次。

2. 社区社会组织大讲堂：

通过大讲堂的形式，开展经验交流、优秀项目分享、案例分析等活动，搭建社会组织交流平台，打造集交流，学习，开展大讲堂 1 场，受益不少于 10 人次。

3. 社区社会组织公益“微创投”大赛：



为提升社会组织从业人员专业技术各项能力在全区开展公益项目创投大赛1场，在赛前对社会组织进行项目撰写、研发、路演指导等赋能提质培训，从而提升社会组织项目开发、设计、获取资源和资金支持的能力。赛后按大赛评分由高到低确定前6个项目为扶持项目。对于扶持扶持的服务项目分别给予资金，支持项目实施并提供项目全程指导服务和督导。项目周期内开展公益创投1场次。

4. 社区社会组织公益服务活动：

在“五社联动”框架下，围绕公益慈善类、生活服务类、文体活动类开展为民服务、公益慈善、邻里互助、平安建设等各类公益服务活动，提高社区治理实效。开展社区社会组织公益服务活动3场。

5. 培育优秀社区社会组织：

指导街道（乡）、社区（村）孵化基地（站）运用“老带新”的方式，让成熟的社区社会组织与新培育的社区社会组织形成“一对一”帮扶，培育优秀社区社会组织1家。

四、具体要求

（一）服务队伍建设

承接主体需配备专职社工及专业服务人员，组建一支具备社会组织管理、社会工作、项目策划、财务管理等专业能力的服务队伍，确保项目服务的专业性和连续性。

定期开展服务队伍内部培训和督导工作，提升人员的专业素养和服务能力，集体内部督导培训次数不少于4次。

（二）服务台账管理

建立健全项目各类服务台账，包括培训服务台账、活动开展台账、孵化培育台账、经费使用台账等，做到各类服务资料有记录。

规范档案管理，及时整理归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类资料，包括活动通知、实施方案、签到表、简讯、照片、视频、总结报告等。

（三）服务质量要求



各类培训、大讲堂活动需贴合社区社会组织实际需求，课程设计科学、师资专业，参训人员满意度不低于90%；其他服务活动需组织有序、服务效果良好，参与度和满意度不低于90%；优秀社区社会组织培育需做到靶向精准，培育对象规范化水平和服务能力有明显提升，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培育经验。

（四）资金使用要求

严格按照项目预算经费10万元规范使用资金，资金专款专用，全部用于本项目的实施，依法依规进行财务管理，严格执行财务制度，做到账目清晰、票据规范，主动接受民政、财政、审计等部门的资金监督检查。

（五）工作推进要求

承接主体需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明确各阶段工作任务、时间节点和责任人，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项目按时完成率达到100%。

定期向克拉玛依区民政局报告项目实施进度、服务开展情况等，遇重大问题及时请示汇报，配合民政部门做好项目备案、督导检查等相关工作。



标项 3：迎宾街道社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项目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意见》《关于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中办发〔2016〕46 号）等文件要求，聚焦基层社区治理需求，培育扶持社区公益性、服务性、互助性社会组织，提升社区社会组织规范化运营和专业服务能力，推动社区社会组织深度参与基层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夯实基层治理社会组织支撑，特制定本项目需求。

一、服务目标

（一）培育扶持辖区公益性、服务性、互助性社区社会组织，增强基层服务力量，引导其聚焦社会救助、养老、儿童等领域，为弱势群体提供专业服务，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

（二）通过培训、微创投大赛等多元举措，提升社区社会组织的策划管理、项目开发、资源链接等专业能力，推动其能力持续增长，实现规范化、专业化发展。

（三）引导社区社会组织在“五社联动”框架下开展各类公益服务活动，培育优秀社区社会组织发挥示范作用，提升社区治理实效，助力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社会治理格局。

二、服务范围

本项目服务对象为克拉玛依区迎宾街道（乡）、社区辖区内的社区社会组织，同时覆盖社区社会组织负责人、骨干成员及各街（乡）、社区负责社会组织培育工作人员。

三、服务内容

1. 社区社会组织培训：

提升社区社会组织活动策划、活动统筹、财务管理、资源链接等方面的能力，促进社区社会组织自身的建设和发展。项目周期内开展培训 1 天，服务不少于 20 人次。

2. 社区社会组织大讲堂：

通过大讲堂的形式，开展经验交流、优秀项目分享、案例分析等活动，搭建社会组织交流平台，打造集交流，学习，开展大讲堂 1 场，受益不少于 10 人次。

3. 社区社会组织公益“微创投”大赛：



为提升社会组织从业人员专业技术各项能力在全区开展公益项目创投大赛1场，在赛前对社会组织进行项目撰写、研发、路演指导等赋能提质培训，从而提升社会组织项目开发、设计、获取资源和资金支持的能力。赛后按大赛评分由高到低确定前6个项目为扶持项目。对于扶持扶持的服务项目分别给予资金，支持项目实施并提供项目全程指导服务和督导。项目周期内开展公益创投1场次。

4. 社区社会组织公益服务活动：

在“五社联动”框架下，围绕公益慈善类、生活服务类、文体活动类开展为民服务、公益慈善、邻里互助、平安建设等各类公益服务活动，提高社区治理实效。开展社区社会组织公益服务活动3场。

5. 培育优秀社区社会组织：

指导街道（乡）、社区（村）孵化基地（站）运用“老带新”的方式，让成熟的社区社会组织与新培育的社区社会组织形成“一对一”帮扶，培育优秀社区社会组织1家。

四、具体要求

（一）服务队伍建设

承接主体需配备专职社工及专业服务人员，组建一支具备社会组织管理、社会工作、项目策划、财务管理等专业能力的服务队伍，确保项目服务的专业性和连续性。

定期开展服务队伍内部培训和督导工作，提升人员的专业素养和服务能力，集体内部督导培训次数不少于4次。

（二）服务台账管理

建立健全项目各类服务台账，包括培训服务台账、活动开展台账、孵化培育台账、经费使用台账等，做到各类服务资料有记录。

规范档案管理，及时整理归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类资料，包括活动通知、实施方案、签到表、简讯、照片、视频、总结报告等。

（三）服务质量要求



各类培训、大讲堂活动需贴合社区社会组织实际需求，课程设计科学、师资专业，参训人员满意度不低于90%；其他服务活动需组织有序、服务效果良好，参与度和满意度不低于90%；优秀社区社会组织培育需做到靶向精准，培育对象规范化水平和服务能力有明显提升，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培育经验。

（四）资金使用要求

严格按照项目预算经费10万元规范使用资金，资金专款专用，全部用于本项目的实施，依法依规进行财务管理，严格执行财务制度，做到账目清晰、票据规范，主动接受民政、财政、审计等部门的资金监督检查。

（五）工作推进要求

承接主体需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明确各阶段工作任务、时间节点和责任人，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项目按时完成率达到100%。

定期向克拉玛依区民政局报告项目实施进度、服务开展情况等，遇重大问题及时请示汇报，配合民政部门做好项目备案、督导检查等相关工作。



标项 4：小拐乡、古海街道社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项目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意见》《关于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中办发〔2016〕46 号）等文件要求，聚焦基层社区治理需求，培育扶持社区公益性、服务性、互助性社会组织，提升社区社会组织规范化运营和专业服务能力，推动社区社会组织深度参与基层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夯实基层治理社会组织支撑，特制定本项目需求。

一、服务目标

（一）培育扶持辖区公益性、服务性、互助性社区社会组织，增强基层服务力量，引导其聚焦社会救助、养老、儿童等领域，为弱势群体提供专业服务，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

（二）通过培训、微创投大赛等多元举措，提升社区社会组织的策划管理、项目开发、资源链接等专业能力，推动其能力持续增长，实现规范化、专业化发展。

（三）引导社区社会组织在“五社联动”框架下开展各类公益服务活动，培育优秀社区社会组织发挥示范作用，提升社区治理实效，助力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社会治理格局。

二、服务范围

本项目服务对象为克拉玛依区小拐乡、古海街道（乡）、社区辖区内的社区社会组织，同时覆盖社区社会组织负责人、骨干成员及各街（乡）、社区负责社会组织培育工作人员。

三、服务内容

1. 社区社会组织培训：

提升社区社会组织活动策划、活动统筹、财务管理、资源链接等方面的能力，促进社区社会组织自身的建设和发展。项目周期内开展培训 2 天，服务不少于 20 人次。

2. 社区社会组织大讲堂：

通过大讲堂的形式，开展经验交流、优秀项目分享、案例分析等活动，搭建社会组织交流平台，打造集交流，学习，开展大讲堂 2 场，受益不少于 10 人次。

3. 社区社会组织公益“微创投”大赛：



为提升社会组织从业人员专业技术各项能力在全区开展公益项目创投大赛1场，在赛前对社会组织进行项目撰写、研发、路演指导等赋能提质培训，从而提升社会组织项目开发、设计、获取资源和资金支持的能力。赛后按大赛评分由高到低确定前3个项目为扶持项目。对于扶持扶持的服务项目分别给予资金，支持项目实施并提供项目全程指导服务和督导。项目周期内开展公益创投1场次。

4. 社区社会组织公益服务活动：

在“五社联动”框架下，围绕公益慈善类、生活服务类、文体活动类开展为民服务、公益慈善、邻里互助、平安建设等各类公益服务活动，提高社区治理实效。开展社区社会组织公益服务活动4场。

5. 培育优秀社区社会组织：

指导街道（乡）、社区（村）孵化基地（站）运用“老带新”的方式，让成熟的社区社会组织与新培育的社区社会组织形成“一对一”帮扶，培育优秀社区社会组织2家。

四、具体要求

（一）服务队伍建设

承接主体需配备专职社工及专业服务人员，组建一支具备社会组织管理、社会工作、项目策划、财务管理等专业能力的服务队伍，确保项目服务的专业性和连续性。

定期开展服务队伍内部培训和督导工作，提升人员的专业素养和服务能力，集体内部督导培训次数不少于4次。

（二）服务台账管理

建立健全项目各类服务台账，包括培训服务台账、活动开展台账、孵化培育台账、经费使用台账等，做到各类服务资料有记录。

规范档案管理，及时整理归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类资料，包括活动通知、实施方案、签到表、简讯、照片、视频、总结报告等。

（三）服务质量要求



各类培训、大讲堂活动需贴合社区社会组织实际需求，课程设计科学、师资专业，参训人员满意度不低于90%；其他服务活动需组织有序、服务效果良好，参与度和满意度不低于90%；优秀社区社会组织培育需做到靶向精准，培育对象规范化水平和服务能力有明显提升，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培育经验。

（四）资金使用要求

严格按照项目预算经费10万元规范使用资金，资金专款专用，全部用于本项目的实施，依法依规进行财务管理，严格执行财务制度，做到账目清晰、票据规范，主动接受民政、财政、审计等部门的资金监督检查。

（五）工作推进要求

承接主体需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明确各阶段工作任务、时间节点和责任人，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项目按时完成率达到100%。

定期向克拉玛依区民政局报告项目实施进度、服务开展情况等，遇重大问题及时请示汇报，配合民政部门做好项目备案、督导检查等相关工作。



标项 5：2026 年婚姻家庭辅导项目

按照民政部关于印发《婚姻登记工作规范》的通知要求和《关于加强新时代婚姻家庭辅导教育工作的指导意见》内容，依托克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婚姻家庭辅导室”，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为结婚登记新人宣传优秀婚姻家庭文化，指导当事人做好进入婚姻前准备，从源头减少婚姻家庭纠纷产生。深化婚姻家庭关系调适，为三十天“离婚冷静期”内有需求的当事人开展婚姻危机干预，减少盲目冲动离婚现象，促进家庭社会和谐。

一、服务目标

(一) 婚前辅导：宣传婚俗改革，鼓励婚事新办、简办；引导适龄群众树立正确婚姻观、生育观、家庭观；为有需要的新人依法依规开展婚前心理辅导、婚前心理调适建议、婚前法律咨询等相关服务；

(二) 婚姻、家庭关系辅导：为有需要的当事人开展婚姻冲突或矛盾化解、情感危机干预；家庭冲突调适、亲子关系指导等服务；

(三) 离婚调适辅导：在尊重当事人意愿前提下为双方开展离婚原因分析、离婚心理调适、再婚评估、离婚法律咨询等相关服务。

二、服务范围

本项目服务对象为：有婚姻家庭辅导需求的各族群众

三、服务内容

组织开展婚姻家庭辅导授课及婚俗改革宣传活动至少 6 场次，婚姻家庭辅导和调解 \geq 800 对，初始婚姻危机调解完成 750 对，婚姻危机二次调解完成 80 对，专业家庭治疗（在家庭治疗辅导室）22 个家庭，受益群众满意率 \geq 85%。结合“五进”公益讲座，广泛宣传《民法典》婚姻家庭相关知识，树立正确婚姻家庭观，提升群众知法、学法、用法的意识，织密幸福生活网。

具体要求



工作要求：安排至少 2 名具有相关资质的婚姻家庭辅导人员在婚姻登记处开展婚姻家庭辅导工作（其中一名懂得维吾尔族语言优先考虑）。根据当事人意愿，依法依规做好结婚登记预约和婚前指导服务、离婚冷静期辅导等相关工作。

服务要求：引导青年人树立正确的爱情观、婚姻观、家庭观，培育积极向上的婚俗文化。大力开展婚俗改革宣传工作，在重要结婚登记日开展氛围浓厚、主题鲜明的颁证活动；组织开展婚姻家庭辅导授课及婚俗改革宣传活动，结合“五进”公益讲座，广泛宣传《民法典》婚姻家庭相关知识，树立正确婚姻家庭观，提升群众知法、学法、用法的意识，织密幸福生活网。

服务项目接受专业评估机构评估。

（四）服务台账管理

保护当事人合法权和隐私，在充分征求当事人同意前提下，建立健全项目各类服务台账。规范档案管理，及时整理归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类资料。

（五）资金使用要求

严格按照项目预算经费 10 万元规范使用资金，做好专款专用，全部用于本项目的实施，依法依规进行财务管理，主动接受相关部门监督检查。

（六）工作推进要求

承接主体需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项目按时完成率达到 100%。定期向克拉玛依区民政局报告项目实施进度、服务开展情况等，遇重大问题及时请示汇报。



标项 6：克拉玛依区“温暖金秋 敬老同行”敬老月系列活动项目

为弘扬中华民族尊老爱老的传统美德，进一步提高老年人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克拉玛依区民政局举办“重阳敬老月”系列活动。通过丰富多彩的活动，增进社会对老年人的关注和支持，提升老年人的社会参与度和生活质量。本次活动包括摄影展、慰问困难老年人、专题讲座培训及志愿服务等部分，旨在全方位地关爱和服务老年人。

一、服务目标

按要求圆满完成全部宣传、慰问、培训、展演、义诊、文艺晚会等活动，活动资料完整、台账齐全、宣传到位，有效营造全域敬老爱老的社会氛围。

二、服务范围

服务覆盖克拉玛依区街道、社区全域范围；服务对象为克拉玛依区辖区内 6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重点覆盖独居、空巢、孤寡、残疾、低保、特困、失能半失能等特殊困难老年群体。

三、服务内容

本项目总经费 10 万元，专款专用，全部用于开展敬老月系列主题服务活动，包含宣传推广、慰问帮扶、讲座培训、文体展演、公益义诊、文艺晚会、物料采购、人员服务、场地布置、活动执行等全部相关支出，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1. 敬老孝亲主题宣传活动(2 场)。以“代际互动传温情、孝亲敬老传家风”为核心主题，结合重阳节等中国传统节日，常态化开展敬老爱老主题宣传活动。通过社区阵地宣传、线上推送、线下宣讲、氛围布置、典型宣传等多种形式，弘扬中华民族尊老、敬老、爱老、助老的传统美德，培育优良家风、文明乡风。

2. 特殊困难老年人慰问活动(1 场)。面向辖区五类重点老年群体开展精准上门走访慰问关爱服务，具体包括：独居、空巢、孤寡、低保、特困、残疾、失能等特殊困难老年人，以及老红军、老党员、退役老年军人、高龄优抚老人、困难老干部等功勋老年群体、重点优抚老年对象。活动共计服务 100 名老年人。

3. 老年专题讲座及智能技能培训(3 场)。精准适配老年人生活、健康、权益保障、智能生活需求，常态化邀请行业专家、专业讲师开展专项培训服务。一是开展健康养生讲座，普及



老年慢病管理、科学膳食、日常康养、应急救护等知识；二是开展法律知识宣讲，重点覆盖老年反诈、赡养权益、遗产继承、法律援助等内容；三是开展智能手机实操培训，手把手教学线上就医、生活缴费、扫码出行、网络防骗等实用技能，助力老年人融入现代社会。

4. 老年人社会参与促进系列活动（2场）

4.1 老年摄影展、适老产品展销活动：面向全区居民征集反映老年人生活状态的摄影作品，通过摄影作品征集、展览。展示老年人的精神风貌，提升社会对老年人的关注。邀请养老机构、城乡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展销适老化产品、服务展销，促进老年人消费增长。

4.2 书法绘画展、便民利民服务活动：面向辖区老年文艺爱好者征集书法、绘画作品，举办专题作品展，同步开展便民利民志愿服务，为辖区老年人提供免费理发、家电简易维修、政策咨询、代办指引等便民服务，切实为老年人办实事、解难题。

5. “银龄行动”公益义诊志愿服务活动（3场）

联动辖区医疗机构、卫健部门、老年志愿队伍，深入各街道社区、养老机构常态化开展“银龄行动”公益服务。开展免费血压血糖检测、慢病问诊、用药指导、康复理疗、健康科普、义诊咨询等服务。

6. 敬老月大型主题文艺晚会（1场）

结合全国敬老月主题，统筹整合辖区文艺资源、老年文艺队伍，策划执行1场大型敬老月主题文艺晚会。展现辖区老年人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凝聚全社会关爱老年人、支持老龄事业发展的共识。

四、具体要求

（一）服务队伍建设

供应商拥有稳定、专业的专职服务团队，团队人员具备扎实的社会工作专业知识、活动策划执行能力、现场统筹协调能力，可精准匹配本项目大型活动的执行标准与服务要求。

（二）服务台账管理



供应商须严格遵守国家、自治区老龄工作及政府购买服务相关政策规范，全程合规开展服务，专款专用，留存完整活动台账、影像资料、支出凭证、签到表、满意度调查表等资料，全程接受采购人及监管部门监督审计。及时总结活动亮点、工作成效，打造辖区敬老服务特色品牌，按时完成项目总结、资料归档、成果上报工作。

（三）项目运营能力要求

供应商具备丰富的社会工作、志愿服务、大型公益活动策划与落地运营经验，熟悉基层社区、老年服务等民生领域活动开展流程与服务标准。具备成熟的项目全流程管控能力，可高效完成大型活动统筹、人员调度、现场执行、风险管控等工作。坚持便民惠民、杜绝形式主义，聚焦特殊困难老年群体开展精准化、差异化服务，切实解决老年人实际困难，提升服务质感。针对老年群体身体特点，做好活动现场安全防护、应急处置、疫情及风险防控工作，全程保障老年人参与活动安全。

（四）资金使用要求

严格按照项目预算经费 10 万元规范使用资金，资金专款专用，全部用于本项目的实施，依法依规进行财务管理，严格执行财务制度，做到账目清晰、票据规范，主动接受民政、财政、审计等部门的资金监督检查。

（五）工作推进要求

承接主体需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明确各阶段工作任务、时间节点和责任人，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项目按时完成率达到 100%。

定期向克拉玛依区民政局报告项目实施进度、服务开展情况等，遇重大问题及时请示汇报，配合民政部门做好项目备案、督导检查等相关工作。



第四章、合同条款

(具体内容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协商签订)

1、定义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共同签署的、合同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中标通知书；合同条款；投标文件及承诺；项目采购需求；采购文件（含补充文件、修改文件）及答疑纪要；双方约定的其他所有文件等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的总称。

1.2 “甲方”系指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民政局。

1.3 “乙方”系指取得中标资格，提供合同货物的中标单位。

1.4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采购文件的规定，卖方在正确、完整地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支付给卖方实际所供合同货物的金额。

1.5 “合同货物”系指按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采购文件规定，乙方须向甲方提供 2026 年市级福彩公益金项目相关服务。

1.6 “服务”系指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采购文件规定，中标单位为保证完成 2026 年市级福彩公益金项目采购应承担的所有工作，包含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采购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及责任和义务。

1.7 “技术文件”系指卖方按照合同条款、项目需求及要求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应当向买方提供的相关所有的数据、各种正式的文字资料以及实施过程中的照片和影像资料等。

1.8 “技术规范及标准”系指适用于 2026 年市级福彩公益金项目所有的规范及标准。当新的规范及标准颁布后以新颁布的规范及标准执行。

1.9 “验收”系指卖方根据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其提供的合同货物进行各项性能保证试验，以证明合同货物的性能值符合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规定。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合格证书。

1.10 凡提及的“天、日期、星期、月份和年份”系指公历历的日历天、日期、星期、月份和年份。

2、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本次 2026 年市级福彩公益金项目。

3、合同价格

3.1 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元(大写：)。



3.2 合同价款：包括保证完成 2026 年市级福彩公益金项目采购应承担的所有工作，包含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采购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及责任和义务。

4、支付条款

4.1 本合同的支付币种为人民币。合同总金额中包含全部的采购、运输、保管、税金、保险、服务等费用。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完成所有工作，甲方验收合格后一次性向乙方进行结算。

5、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壹年

6、技术资料

6.1 卖方应准备与服务相符的技术资料，并于合同生效后七日内送（或寄）至买方，例如：手册、标准和服务手册等。如本条款所述资料有不完整或丢失，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3 日内免费另寄（送）。

7、卖方人员

7.1 卖方应委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跟进本项目全部放流任务的实施及相关服务。卖方应对鱼苗相关的质量负责，使其符合技术规范和有关标准的要求。

7.2 如果买方认为卖方派遣的执行本项目的有关人员不称职，将有权要求卖方更换，卖方对于买方的此类要求应予以满足。

8、卖方履约延误和延期赔偿

8.1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期提供服务，将加收延期赔偿或终止合同。

8.2 在履约过程中，如果卖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原因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分析，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卖方认可。如卖方在原定提供供货期后 7 天未提供服务，则买方有权终止合同。

9、违约责任

9.1 若卖方未按本项目采购需求承担相关工作，由此造成的责任和损失由卖方自行承担。

10、不可抗力

10.1 买卖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履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以及其他双方商定的事件。但不包括违约或疏忽。

10.2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如电报、传真或电



传) 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 并于事件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除对方书面另行要求外,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合同事项。

10.3 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 45 天以上,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0.4 如果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不应承担违约责任。

11、税费

11.1 根据国家现行税法规定对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包括按税法规定应由买方承担的税费, 均已包括在合同总价款之中, 买方不再与卖方另行结算税费。

12、争端的解决

12.1 买卖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 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12.2 在双方之间的争议尚未解决之前, 如买方以书面形式坚持要求卖方按其意见行事, 则卖方应按买方的意见执行, 但由此产生的一切不良后果和责任均应有卖方承担。但卖方不能因此而故意采取可能导致不良后果的行为。

13、违约终止合同

13.1 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 买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书, 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服务。

(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任何义务。

13.2 如果买方根据上述第 13.1 条的规定, 终止了部分或全部合同, 卖方除应退还终止的部分或全部合同价款外, 还应按本合同第 9.1 条的规定承担的违约责任。同时, 卖方仍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3.3 在终止合同后, 买方有权按下面方式对卖方进行处置;

(1) 赔偿设备、材料损失和因卖方违约而造成的维护管理期延期的损失;

(2) 卖方退场, 并向买方赔偿因卖方违约而造成的维护管理期延期的损失, 以及买方更换新单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14、破产终止合同



14.1 当卖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终止合同的行为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在本合同项下已经或将要采取的任何其他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15、合同修改

15.1 欲对合同条款作出任何改动，均须由买卖双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15.2 卖方的书面承诺被买方接受后视作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转让和分包

16.1 本项目不允许以任何形式的转让和分包。

17、适用法律

17.1 本合同的适用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和地方法规。

18、适用语言和计量单位

18.1 本合同的适用语言为中文，所有与本合同有关的来往函件、通知及其他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8.2 卖方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原文)打印的资料，但必须翻译成中文，当原文和译文(中文)之间存有差异和/或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9、通知

19.1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以书面或电报、电传或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19.2 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20、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20.1 除了卖方执行合同人员外，在未经买方同意的情况下，卖方不得将合同、合同中规定、规格、计划、或卖方为上述内容向买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卖方须在对外保密的前提下，对其工作人员提供有关情况，所提供情况仅限于执行合同必不可少的范围内。

20.2 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买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卖方不得使用第 21.1 款所列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20.3 除合同本身以外列明的所有资料始终为买方财产，若买方要求，卖方应于其合同义务履行完毕后将这些资料（包括所有副本）退还买方。

21、合同生效及其它

21.1 合同正本一式贰份，买卖双方各执壹份；副本一式陆份，以满足买卖双方及相关备案部门的需求。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法人公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税号：

税号：

住所地：

住所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 格式 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 格式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格式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格式 4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格式 5 诚信声明
- 格式 6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 格式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 格式 8 响应函
- 格式 9 商务报价一览表
- 格式 10 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表
- 格式 11 项目管理、服务及其它人员情况表



2026 年市级福彩公益金项目

(标项____:____)

响 应 文 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XJHFZC(2026)-044

供应商：（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格式 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符合性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供应商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格式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地址：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为_____的项目，签署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反两面）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应反映出证件有效期等所载内容。



格式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供应商名称）的_____（姓名），其身份证号为_____为我供应商代理人，以本供应商的名义参加_____（采购人）_____（磋商项目名称）的磋商活动。

代理人在递交响应文件、磋商、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本授权委托书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单位：_____部门：_____职务：_____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反两面）

注：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应反映出证件有效期等所载内容。



格式 4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地 址					
主管部门		法定代表人		职 务	
注册时间			经济类型		
营业执照号					
近三年内（2023 年至 2025 年）在经营活动 中 有 无 重 大 违 法 纪 录					
是否依法缴纳 税 收			是否依法缴 纳 社 会 保 障 资 金		
单 位 概 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平方米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平方米	
	资 产 情 况	净 资 产：	万元	固定 资 产 原 值：	万元
		负 债：	万元	固定 资 产 净 值：	万元
财 务 状 况 (最近三年 2023 年至 2025)	年 份	主 营 收 入 (万元)	收 入 总 额 (万元)	利 润 总 额 (万元)	净 利 润 (万元)
经 营 范 围					
备 注					

我们保证上述声明中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正确的，我们同意如贵方要求，可以出示相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话号和传真号：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 5 诚信声明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6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致（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加本次投标截止之日起前三年内，我公司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_____

供应商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手机： _____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截止前 3 年内供应商的信用记录若存在受到罚款的行政处罚且未显示具体数额时，应提供行政处罚决定书或书面说明其罚款数额。



格式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自愿参加由贵公司组织的 采购文件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在此郑重承诺：

我公司完全理解本项目采购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承诺，如成交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合同履行。

本公司对以上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8 响 应 函

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民政局：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磋商文件（文件编号：_____），决定参加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_____（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磋商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商务报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

2、若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采购人要求及我方承诺完成应尽义务，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3、我方同意本次采购关于响应有效期的相关要求，且承诺响应有效期为响应截止时间届满后90天（日历日）。

4、我方愿意提供采购人可能另外要求的，与采购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 真：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9 商务报价一览表（首次）

项目名称：

标项：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名称	投标报价
一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二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壹年
三	承诺	
四	供应商其它说明（由各供应商根据本采购项目要求自行列出需说明及备注内容）	

注：1、报价包含的内容：完成2026年市级福彩公益金项目合同条款、项目采购需求、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及义务。

注：1、供应商须按本商务报价一览表格式制作“最后报价表”，并加盖单位公章后自行带至磋商现场，经磋商后由各供应商填写最后报价；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11 项目管理、服务及其它人员情况表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附加盖鲜章的复印件）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理 人员								
服务 人员								
其他 人员								

供应商(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第六章、评审标准（综合评分法）

一、初步评审

1、资格性审查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p>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 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 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并加盖电子签章。 分支机构根据《民法典》可以参与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p>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或企业财务报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7）”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附复印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两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p>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6）”投标人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p>
6	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申请人	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2、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有效性审查	响应文件签署	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且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投标方案	只能有一个方案投标。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响应文件内容	响应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2	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响应文件内容	对磋商文件规定的内容全部做出响应。
		质量技术	满足磋商文件提出的质量、技术要求。
		服务期限	满足磋商文件规定。
		响应文件有效期	满足磋商文件规定。

注：以上评审内容，有一项不通过者，视为供应商初步评审不通过，未通过初审的其响应文件将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二、详细评审内容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标项 1-标项 3）

序号	评分项	评审指标	评标标准	分值
1	价格部分	投标报价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10%，分值计算保留两位小数。	10
2	商务、技术部分	企业业绩	供应商需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3 分，每提供单场活动的业绩得 1 分，最高得分 9 分，无证明材料得 0 分。 （注：供应商须提供完整有效证明材料，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合同为准，相关合同签署日期不清晰或缺页提供的视为无效业绩。）	9
		反馈意见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3 年 1 月至今）类似项目业主评价反馈意见，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最高得分 6 分，未提供不得分（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业主评价意见表，得盖公章）。	6
		人员配置	①项目需要派出社工不少于 3 名组成项目团队，拟投入本项目各类人员配置齐全、持证上岗，包括社工师、心理咨询师等，不足 3 人的人员匹配项不得分； ②持有社工师初级证每提供 1 人得 1 分；中级每提供 1 人得 2 分；高级每提供 1 人得 3 分；每提供一个三级心理咨询师得 1 分；每提供一个二级心理咨询师得 1.5 分；每提供一个一级心理咨询师得 2 分，合计最高得 10 分。 ③持有督导证的得 2 分，合计最高得分 2 分。 ④专职会计和出纳每提供一人得 1.5 分，兼职每提供一人的 1 分，合计最高得 3 分。 （注：以上人员须提供相关证书、身份证、劳务合同或社会保险证明资料扫描件，不提供者或提供不齐全不计分）。	15
		处罚措施	供应商制定相应的处罚措施：处罚措施内容详尽、合理、完整，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4 分；每存在一处缺漏或描述不清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4
		特色服务	供应商可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特色服务，如定期组织开展体育活动等活动，每提供一项服务承诺得 2 分，满分 8 分。	8
		服务实施方案	供应商提供服务方案需包含： ①社区社会组织培训； ②社区社会组织大讲堂； ③社区社会组织公益“微创投”大赛； ④社区社会组织公益服务活动； ⑤“优带新”社区社会组织孵化计划。	15

	每提供一项完整的内容，有设计创意、服务详细丰富、服务目标明确，且符合街道实际情况的得3分；每提供一项一般完整服务的内容，且一般符合街道实际情况的得2分；总分最高得15分；每完成一项核心内容缺少某项核心内容、内容不完整的，则扣除对应分值。	
业务培训服务方案	针对本项目提供业务培训服务方案： ①人员职责安排；②岗位规范要求；③员工考核表及奖惩制；④服务人员的增训计划(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培训时间等)等编制方案 每缺一类项扣2分，每有一项表述混乱或不完善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满分8分。	8
服务保障措施	供应商提供完善的服务保障措施： ①服务框架体系；②服务管理规章制度；③服务考核评价方法；④服务质量控制监督机制，每缺一类项扣2分，每有一项表述混乱或不完善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满分8分。	8
后续跟踪服务方案	根据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后续跟踪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方案内容至少包含：①服务机构设置；②服务内容和范围；③响应时间承诺；④持续优化机制。 每缺一类项扣1.5分，每有一项表述混乱或不完善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满分6分。	6
应急预案	供应商提供完善的应急预案： ①应急小组组织构成；②应急预案处理覆盖范围；③安全、意外应急预案④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每缺一类项扣1.5分，每有一项表述混乱或不完善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满分6分。	6
其他服务承诺	项目基本服务要求以外的，对项目开展有利的资源、技术支撑手段或服务，提供额外的增值服务承诺。根据承诺合理性、是否符合需求每提供一条符合项目需求，有利于项目发展的增值服务得1分，总分最高得5分，承诺服务不符合项目需求或未提供不得分。	5
分值合计	评分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100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标项4）

序号	评分项	评审指标	评标标准	分值
1	价格部分	投标报价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10%，分值计算保留两位小数。	10
2	商务、技术部分	企业业绩	供应商需提供2023年1月1日至今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3分，每提供单场活动的业绩得1分，最高得分9分，无证明材料得0分。 （注：供应商须提供完整有效证明材料，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合同为准，相关合同签署日期不清晰或缺页提供的视为无效业绩。）	9
		反馈意见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3年1月至今）类似项目业主评价反馈意见，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得分6分，未提供不得分（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业主评价意见表，得盖公章）。	6
		人员配置	①项目需要派出社工不少于3名组成项目团队，拟投入本项目各类人员配置齐全、持证上岗，包括社工师、心理咨询师等，不足3人的人员匹配项不得分； ②持有社工师初级证每提供1人得1分；中级每提供1人得2分；高级每提供1人得3分；每提供一个三级心理咨询师得1分；每提供一个二级心理咨询师得1.5分；每提供一个一级心理咨询师得2分，合计最高得10分。 ③持有督导证的得2分，合计最高得分2分。 ④专职会计和出纳每提供一人得1.5分，兼职每提供一人的1分，合计最高得3分。 （注：以上人员须提供相关证书、身份证、劳务合同或社会保险证明资料扫描件，不提供者或提供不齐全不计分）。	15
		处罚措施	供应商制定相应的处罚措施：处罚措施内容详尽、合理、完整，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4分；每存在一处缺漏或描述不清的扣1分，扣完为止。	4
		特色服务	供应商可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特色服务，如定期组织开展体育活动等活动，每提供一项服务承诺得2分，满分8分。	8
		服务实施方案	供应商提供服务方案需包含： ①社区社会组织培训； ②社区社会组织大讲堂； ③社区社会组织公益“微创投”大赛； ④社区社会组织公益服务活动； ⑤“优带新”社区社会组织孵化计划。 每提供一项完整的内容，有设计创意、服务详细丰富、服务目标明确	15

	确,且符合街道实际情况的得3分;每提供一项一般完整服务的内容,且一般符合街道实际情况的得2分;总分最高得15分;每完成一项核心内容缺少某项核心内容、内容不完整的,则扣除对应分值。	
业务培训服务方案	针对本项目提供业务培训服务方案: ①人员职责安排;②岗位规范要求;③员工考核表及奖惩制;④服务人员的增训计划(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培训时间等)等编制方案 每缺一类项扣2分,每有一项表述混乱或不完善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满分8分。	8
服务保障措施	供应商提供完善的服务保障措施: ①服务框架体系;②服务管理规章制度;③服务考核评价方法;④服务质量控制监督机制,每缺一类项扣2分,每有一项表述混乱或不完善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满分8分。	8
后续跟踪服务方案	根据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后续跟踪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方案内容至少包含:①服务机构设置;②服务内容和范围;③响应时间承诺;④持续优化机制。 每缺一类项扣1.5分,每有一项表述混乱或不完善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满分6分。	6
应急预案	①应急小组组织构成;②应急预案处理覆盖范围;③安全、意外应急预案④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每缺一类项扣1.5分,每有一项表述混乱或不完善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满分6分。	6
其他服务承诺	项目基本服务要求以外的,对项目开展有利的资源、技术支撑手段或服务,提供额外的增值服务承诺。根据承诺合理性、是否符合需求每提供一条符合项目需求,有利于项目发展的增值服务得1分,总分最高得5分,承诺服务不符合项目需求或未提供不得分。	5
分值合计	评分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100



评分办法（综合评分法）（标项5）

序号	评分项	评审指标	评标标准	分值
1	价格部分	投标报价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10%，分值计算保留两位小数。	10
2	商务、技术部分	企业业绩	供应商需提供2023年1月1日至今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3分，每提供单场活动的业绩得1分，最高得分9分，无证明材料得0分。 （注：供应商须提供完整有效证明材料，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合同为准，相关合同签署日期不清晰或缺页提供的视为无效业绩。）	9
		反馈意见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3年1月至今）类似项目业主评价反馈意见，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得分6分，未提供不得分（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业主评价意见表，得盖公章）。	6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具有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证书中级且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及以上社会工作相关专业学历及以上的得4分； 注：需提供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职业资格证书扫描件、学历毕业证书扫描件、在本单位缴纳3个月社保证明等证明文件。缺任何一项均不得分。	4
		人员配置	①项目需要派出社工不少于3名组成项目团队，拟投入本项目各类人员配置齐全、持证上岗，包括社工师、心理咨询师等，不足3人的人员匹配项不得分； ②持有社工师初级证每提供1人得1分；中级每提供1人得2分；高级每提供1人得3分；每提供一个三级心理咨询师得1分；每提供一个二级心理咨询师得1.5分；每提供一个一级心理咨询师得2分，合计最高得10分。 ③持有督导证的得2分，合计最高得分2分。 ④专职会计和出纳每提供一人得1.5分，兼职每提供一人的1分，合计最高得3分。 （注：以上人员须提供相关证书、身份证、劳务合同或社会保险证明资料扫描件，不提供者或提供不齐全不计分）。	15
		处罚措施	供应商制定相应的处罚措施：处罚措施内容详尽、合理、完整，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4分；每存在一处缺漏或描述不清的扣1分，扣完为止。	4
		服务实施方案	供应商提供服务方案需包含： ①婚前辅导； ②婚姻、家庭关系辅导； ③离婚调适辅导； 每提供一项完整的内容，服务详细丰富、服务目标明确，且符合实际情况的得5分；每提供一项一般完整服务的内容，且一般符合街	15

	道实际情况的得 2 分；总分最高得 15 分；每完成一项核心内容缺少某项核心内容、内容不完整的，则扣除对应分值。	
业务培训服务方案	针对本项目提供业务培训服务方案： ①人员职责安排；②岗位规范要求；③员工考核表及奖惩制；④服务人员的增训计划(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培训时间等)等编制方案 每缺一类项扣 2 分，每有一项表述混乱或不完善扣 1 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满分 8 分。	8
服务保障措施	供应商提供完善的服务保障措施： ①服务框架体系；②服务管理规章制度；③服务考核评价方法；④服务质量控制监督机制，每缺一类项扣 2 分，每有一项表述混乱或不完善扣 1 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满分 8 分。	8
后续跟踪服务方案	根据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后续跟踪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方案内容至少包含：①服务机构设置；②服务内容和范围；③响应时间承诺；④持续优化机制。 每缺一类项扣 2 分，每有一项表述混乱或不完善扣 1 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满分 8 分。	8
应急预案	供应商提供完善的应急预案： ①应急小组组织构成；②应急预案处理覆盖范围；③安全、意外应急预案④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每缺一类项扣 2 分，每有一项表述混乱或不完善扣 1 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满分 8 分。	8
其他服务承诺	项目基本服务要求以外的，对项目开展有利的资源、技术支撑手段或服务，提供额外的增值服务承诺。根据承诺合理性、是否符合需求每提供一条符合项目需求，有利于项目发展的增值服务得 1 分，总分最高得 5 分，承诺服务不符合项目需求或未提供不得分。	5
分值合计	评分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100



评分办法（综合评分法）（标项6）

序号	评分项	评审指标	评标标准	分值
1	价格部分	投标报价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10%，分值计算保留两位小数。	10
2	商务、技术部分	企业业绩	供应商需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3 分，每提供单场活动的业绩得 1 分，最高得分 9 分，无证明材料得 0 分。 （注：供应商须提供完整有效证明材料，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合同为准，相关合同签署日期不清晰或缺页提供的视为无效业绩。）	9
		反馈意见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3 年 1 月至今）类似项目业主评价反馈意见，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最高得分 6 分，未提供不得分（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业主评价意见表，得盖公章）。	6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具有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证书中级且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及以上社会工作相关专业学历及以上的得 3 分； 注：需提供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职业资格证书扫描件、学历毕业证书扫描件、在本单位缴纳 3 个月社保证明等证明文件。缺任何一项均不得分。	3
		人员配置	①项目需要派出社工不少于 3 名组成项目团队，拟投入本项目各类人员配置齐全、持证上岗，团队人员具备扎实的社会工作专业知识、活动策划执行能力、现场统筹协调能力，可精准匹配本项目大型活动的执行标准与服务要求等，不足 3 人的人员匹配项不得分； ②持有社工师初级证每提供 1 人得 1 分；中级每提供 1 人得 2 分；高级每提供 1 人得 3 分；每提供一个三级心理咨询师得 1 分；每提供一个二级心理咨询师得 1.5 分；每提供一个一级心理咨询师得 2 分，合计最高得 10 分。 ③持有督导证的得 2 分，合计最高得分 2 分。 ④专职会计和出纳每提供一人得 1.5 分，兼职每提供一人的 1 分，合计最高得 3 分。 （注：以上人员须提供相关证书、身份证、劳务合同或社会保险证明资料扫描件，不提供者或提供不齐全不计分）。	15
		服务承诺	供应商承诺在项目中标后有专人（活动主要人员）负责策划文艺活动与采购人对接服务，对采购人后期提出的修改要求，承诺在 1 小时内响应并按采购人要求进行修改的，计 2 分；满分 2 分，响应超过 1 小时扣 1 分，无专人对接的扣 1 分，扣完为止。供应商没有服务承诺的，计 0 分。	2
处罚措施	供应商制定相应的处罚措施：处罚措施内容详尽、合理、完整，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4 分；每存在一处缺漏或描述不清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4		

服务实施方案	<p>供应商提供服务方案需包含：</p> <p>①老孝亲主题宣传活动；</p> <p>②特殊困难老年人慰问活动；</p> <p>③老年专题讲座及智能技能培训；</p> <p>④老年人社会参与促进系列活动；</p> <p>⑤“银龄行动”公益义诊志愿服务活动；</p> <p>⑥敬老月大型主题文艺晚会。</p> <p>每提供一项完整的内容，有设计创意、服务详细丰富、服务目标明确，且符合街道实际情况的得3分；每提供一项一般完整服务的内容，且一般符合街道实际情况的得1分；总分最高得18分；每完成一项核心内容缺少某项核心内容、内容不完整的，则扣除对应分值。</p>	18
业务培训服务方案	<p>针对本项目提供业务培训服务方案：</p> <p>①人员职责安排；②岗位规范要求；③员工考核表及奖惩制；④服务人员的增训计划(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培训时间等)等编制方案</p> <p>每缺一类项扣2分，每有一项表述混乱或不完善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满分8分。</p>	8
服务保障措施	<p>供应商提供完善的服务保障措施：</p> <p>①服务框架体系；②服务管理规章制度；③服务考核评价方法；④服务质量控制监督机制，每缺一类项扣2分，每有一项表述混乱或不完善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满分8分。</p>	8
后续跟踪服务方案	<p>根据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后续跟踪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方案内容至少包含：①服务机构设置；②服务内容和范围；③响应时间承诺；④持续优化机制。</p> <p>每缺一类项扣1.5分，每有一项表述混乱或不完善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满分6分。</p>	6
应急预案	<p>供应商提供完善的应急预案：</p> <p>①应急小组组织构成；②应急预案处理覆盖范围；③安全、意外应急预案④突发事件应急预案。</p> <p>每缺一类项扣1.5分，每有一项表述混乱或不完善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满分6分。</p>	6
其他服务承诺	<p>项目基本服务要求以外的，对项目开展有利的资源、技术支撑手段或服务，提供额外的增值服务承诺。根据承诺合理性、是否符合需求每提供一条符合项目需求，有利于项目发展的增值服务得1分，总分最高得5分，承诺服务不符合项目需求或未提供不得分。</p>	5
分值合计	评分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100